

证券代码: 300523

证券简称: 辰安科技

公告编号: 2020-075

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,全体监事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时限要求,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以电话、口头等方式向全体监事送达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碧龙先生主持,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 5 人,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5 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增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,将公司监事人数由5名增至7名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,公司需增选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。经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信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提名推荐,监事会同意提名贾浩先生、闫玉华先生(以上排名不分先后)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,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:同意5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。



《关于增选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2月11日

